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溧阳市财政支付中心的溧阳市财政局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运维及乡镇一体化实施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型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型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溧阳市财政局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运维及乡镇一体化实施服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承接企业为南京智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7人，营业收入为8999.67万元，资产总额为4643.4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南京智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2月16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如提供中型企业服务的请如实填写并提供。